

《2018 年廢物處置(都市固體廢物收費)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 2019 年 1 月 7 日會議

地球之友就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條例草案」之意見書

簡介

本港近年的廢物棄置量不斷上升，令堆填區日漸飽和。環保署數據顯示本港於 2016 年的都市固體廢物的棄置量為平均每日 10345 公噸，較 2015 年增加了 1.8%，人均棄置量比起鄰近城市如東京、首爾、台北為多，可見政府過往的減廢及回收措施成效不彰。事實上，堆填區的棄置物有不少是可回收再造的，淪為垃圾不但浪費有用資源，還大大加重堆填區負荷。政府於 2013 年發佈《資源循環十年藍圖》，訂立 2022 年前減少 4 成都市固體廢物目標，當中生產者責任制及垃圾徵費絕對是減廢成效的關鍵。本港的廢物管理之路走到今天，垃圾徵費已是勢在必行。香港地球之友現提出以下意見，希望政府加快落實都市固體廢物收費，從源頭減廢，令資源得以循環再用：

1. 資助回收業發展

當垃圾徵費成功落實後，預計市民對回收的需求將會大增，若回收配套不足，導致垃圾分類無人收，資源不但會變垃圾，同時亦衍生非法棄置問題。回收業目前面對的最大難題就是高營運成本，政府應提供財政支援，例如給予租金優惠或稅務優惠。香港地球之友樂見政府於 2019 年財政年度將撥款約 3 至 4 億元推動減廢及回收，並於垃圾徵費計劃實施後的財政年度起，以類似「專款專用」的形式增加撥款至不少於 8 至 10 億元。

政府長遠應增建和強化配套設施，例如在全港 18 區建立綜合回收分類中心，收集當區的廢物並進行清潔和分類，這不但可鼓勵市民做好乾淨回收和分類，更能減低回收業界的營運成本。政府更應制定政策，支援回收產業升級和轉型，推動業界於本地循環再造不同物料，生產如再造紙、環保磚等，促進循環經濟。政府亦應帶頭優先採購以循環再做物料製造的產品，令本地市場吸納更多環保產品，促進回收業的可持續發展。

2. 加強宣傳教育

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減廢成效，取決於不同持份者及整個社會能配合和參與。垃圾徵費模式牽涉很多細節，政府必須與不同持份者，例如物業管理公司、業主立案法團等，商討有關合作安排。同時，政府亦要投放更多資源進行廣泛的宣傳和公眾教育，加深市民對計劃細節的認識，令計劃得以順利推行。

3. 設立舉報制度

政府公布垃圾徵費細節後，市民預期非法棄置垃圾問題將會非常嚴重。地球之友建議政府應加強執法，除了利用科技進行對違規黑點的監測外，更可參考台灣和南韓的獎金舉報制

度並加入法例，鼓勵全民監察，嚴懲違法人士。以南韓為例，當地透過獎金制度，舉報者則可獲違例個案罰款當中 8 成作為獎金，法例實施後成效顯著，成功改善非法棄置問題。

4. 推動生產者責任制

香港每日產生過萬噸垃圾，單靠垃圾徵費並不足夠，政府應加快推動生產者責任制，以涵蓋更多的產品例如塑膠和包裝物料等，從而真實反映其環境成本，並提供經濟誘因鼓勵供應商透過創意和科技研發，達至源頭減廢。香港廢物管理政策停滯不前，雖然本地回收配套及相應的減廢政策確是有待改善，但參考外國的成功例子，這絕對不是阻止落實垃圾徵費的原因。垃圾徵費前後討論了超過 10 年，現在得到社會各方的支持，政府應加快審議並落實計劃，從源頭減廢，解決「垃圾圍城」的威脅。